

# 益阳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YIYANG FANG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益方正会所绩评字[2020]第 001 号

## 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升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项目更好地实施，依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桃江县财政局关于转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桃财绩[2020]117号）、《桃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工作的请示》（桃财绩[2020]83号）、《桃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公路建设资金(包括一般债券资金)等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桃财绩[2020]116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等的规定和有关要求，经桃江县人民政府同意受桃江县财政局委托，益阳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0年6月23日至8月27日对“桃江县2019年重点产业扶贫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小组通过实地查看、座谈、

查阅资料等多种方式，收集、汇总、整理了项目相关资料，对照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和打分，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单位概况

桃江县 2019 年重点产业扶贫项目实施单位为两个：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和桃江县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

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成立于 2018 年 06 月 20 日，注册地：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马迹塘镇益阳仑村丝毛坪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30922MA4PN1DY63，法定代表：何震，注册资本 580 万元，经营范围：组织本社成员开展竹笋种植、收购、加工、储藏、销售服务，组织采购、供应成员种植竹笋所需的生产资料，引进竹笋种植新技术、新品种，开展相关的技术培训、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

桃江县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22MA4LYD67XX，法定代表：何震，经营范围：竹笋、腊制品、蔬菜、肉制品加工、销售及网络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及网络销售。

###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

2、资金安排文号：湘农联〔2019〕51 号

3、批复文号：益农发〔2019〕63号、桃产扶领发〔2019〕8号

4、项目性质：新建（部分续建）

5、建设规模和内容：

桃江县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内容：购买预包装生产线一条。

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建设内容：新建竹笋两用林基地 1000 亩，改造竹笋基地 500 亩。新建笋榨 30 个、烘干设备 2 套、速冻线 1 条等设备设施，土建工程建成品车间 850 平方米。

6、建设地点：

桃江县马迹塘镇和武潭镇，贫困户 180 户，贫困人口 640 人。

7、预算总投资：

桃江县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90 万元（2018 年项目、下同），其中：企业自筹 70 万，申请县财政扶贫资金 20 万元。

2019 年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项目总投资 716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96 万元，申请扶贫资金 120 万元（省财政扶贫资金 100 万元、县财政扶贫资金 20 万元）。

8、项目立项的依据：桃产扶领发〔2019〕8号、省湘农联〔2019〕51号。

## 9、利益联接机制：

县级扶贫利益联接机制：县下拨重点产业扶贫项目资金 40 万元（2018 年亿阳仑公司 20 万、2019 年亿阳仑合作社 20 万），其中 10%为扶贫主体享受的财政补助资金，90%按贫困人口每人 1500 元的标准测算到人，共计 240 人。实施单位前 5 年每年分成给贫困户的委托帮扶收益为委托帮扶资金 1500 元的 12%（即 180 元/年/人），合同签订后实施单位在每年十月底将委托帮扶收益打入当地财政所银行账户上。5 年后，实施单位与贫困户双方共同协商，愿合作的同股同利，风险共担；不愿意合作的采取折股返本方式，实施单位返贫困户 1100 元/人，贫困户不再享有当地政府委托帮扶保本收益。五年内自然减少的贫困人口从减少的次年起由乡镇人民政府收回帮扶效益。如果实施单位经营艰难，在经过财务审计属实并报县政府批准后，可在 5 年期内提前一次性退返委托帮扶本金给贫困户每人 1500 元。

省级重点扶贫利益联接机制：省下拨的重点产业扶贫项目资金 100 万元，其中 20%（20 万元）的资金用于购买实施单位产业扶贫服务，80%按贫困人口每人 2000 元的标准量化到人，共计帮扶 400 人。实施单位前 5 年应对入股的贫困户采取“保本保底出十按股分红”模式，保障贫困户的本金安全，年保底收益为帮扶资金（2000 元/人）的 12%，即 240 元/人/年，5 年期过后，对愿意继续合作的贫困户与实施单位按照《公司法》规定，同股同权，同权同利，风险共担；对于不原意合作的贫困户，实施单位应当进行股份回购，根据市场行情，采取溢价

回购、等价回购或折价回购方式，其中折价回购不得低于 1500 元 / 人，股份回购后贫困户不再享有实施单位帮扶的保本收益权。合同签订后从 2019 年开始，在每年 10 月底实施单位将帮扶收益汇入指定的乡镇财政银行账户上。对自然减少的贫困人员，次年不再享受帮扶政策，资金归集到所在乡镇继续帮扶其他贫困户。如果实施单位无法维持经营，在经由专业财务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确认后，可在 5 年期内提前将委托帮扶资金 2000 元 / 人退还给当地政府，当地政府另行安排项目主体帮扶贫困户。

###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和实现情况

#### 1、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和实现情况

2018 年桃江县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总投入 9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70 万，申请县财政扶贫专项资金 20 万元。

长期绩效目标：120 名贫困人口通过产业带动，实现脱贫。  
年度绩效目标：每年发放红利到位，增加部分就业岗位，带动贫困户投入到生产活动中来，具体为：增加贫困人口就业数量 40-60 个，年保底分红收入人平 180 元以上。

2018 年目标实现情况：该项目实施后，增加贫困人口就业数量 40 个，年保底分红收入人均 180 元；大量收购了本地乃至周边贫困户生产的鲜竹笋、蔬菜和养殖加工产品，并间接创造 1000 多个就业岗位，实现劳动力就业创收 2000 万元以上；促进竹笋两用林开发和林下种养业结构调整，改善生态环境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 2、2019 年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和实现情况

2019 年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总投入 716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96 万元，申请省财政扶贫资金 100 万元、县财政扶贫资金 20 万元。

长期绩效目标（100 万省财政扶贫项目）：400 名建档立卡贫困户通过产业带动，实现脱贫，确保贫困户收益不少于扶贫资金投入 12%。年度绩效目标（100 万省财政扶贫项目）：可直接安排贫困人口劳动力 40-60 人，并可间接地创造 1000 多个就业岗位，实现劳动力就业创收 2000 万元以上。2019 年目标实现情况（100 万省财政扶贫项目）：实现贫困人口就业 40 人，贫困户年人均保底分红收入 240 元发放到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率达到 95%。

长期绩效目标（20 万元县财政扶贫项目）：120 名贫困人口通过产业带动，实现脱贫。年度绩效目标（20 万元县财政扶贫项目）：为当地增加贫困人口就业 50 个以上，年保底分红收入人均 180 元以上并发放到位。2019 年目标实现情况（20 万元县财政扶贫项目）：该项目实施后，增加贫困人口就业 50 个，年保底分红收入人均 180 元；大量收购了本地乃至周边贫困户生产的鲜竹笋、蔬菜和养殖加工产品间接地创造 1000 多个就业岗位，实现劳动力就业创收 2000 万以上，推动了当地及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

### （四）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 1、项目资金预算、到位、使用、管理情况

资金预算；

2018年扶贫项目资金安排情况：桃江县2018年度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安排项目资金90万元，其中：县财政预算资金20万元，计划采购预包装食品生产线20万元（部分设备款）；公司计划自筹资金70万元，采购预包装食品生产线。

2019年扶贫项目资金安排情况：2019年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总投入716万元，其中：省财政扶贫资金100万元、县财政扶贫资金20万元，计划采购环保型速冻生产线120万元；企业自筹596万元，用于采购环保型竹笋加工生产线、环保型蔬菜加工生产线、检测检验设备、配电设施等支出。

资金到位：

2018年扶贫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桃江县2018年度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县级扶贫项目资金共到位90万元，到位率100%，其中：通过桃江县国库集中支付局-桃江县农业局专户拨付到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基本户财政资金20万元，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股东投入和营业收入）到位70万元。

2019年扶贫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桃江县2019年度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扶贫项目资金共到位716万元，到位率100%，其中：通过桃江县国库集中支付局-桃江县农业局专户拨付到亿阳仑专业合作社基本户财政资金120万元（省级扶贫资金100万元、县级扶贫资金20万元），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股东投入和营业收入）到位596万元。

### 资金使用：

2018年扶贫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桃江县2018年度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县级扶贫资金共到位90万元，使用资金90万元，使用占投入比例100%。其中：财政预算投入20万元，使用金额20万元，使用占投入比例100.00%；公司自筹资金投入70万元，使用金额70万元，使用占投入比例100%。预包装食品生产线1条（由36个设备组成）通过财政资金与自筹资金投入共计90万元。

2019年扶贫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桃江县2019年度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扶贫资金共到位716万元，使用资金490万元，使用占投入比例68.44%。其中：财政预算投入120万元，使用金额120万元，使用占投入比例100.00%；单位自筹资金投入596万元，使用金额370万元，使用占投入比例62.08%。支出明细表如下（续建）：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备注
1	环保型竹笋加工生产线（由24个设备组成）	1条	220	220	自筹资金、财政资金
2	环保型蔬菜加工生产线（由14个设备组成）	1条	150	150	自筹资金、财政资金
3	环保型速冻加工生产线（由30个设备组成）	1条	120	120	自筹资金、财政资金
	总计	3条		490	

###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贫困户红利资金纳入财政专户专账管理，遵循“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的原则，对扶贫专项资金扶持的项目实行项目管理制度，分账核算，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财政打卡支付。设备购置、相关费用和自筹资金按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核算。公司制定了《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制度》，产业扶贫资金（含自筹资金）由单位进行财务核算，扶贫小组和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不定期进行财务检查。

##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桃江县 2018 年度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县级扶贫项目实施情况（20 万元）：2018 年 7 月进行项目考察、调研，制定实施方案，签订帮扶、服务等有关协议；2018 年 9 月采购预包装食品加工设备并对相应的就业贫困户进行相关培训；项目单位落实了法人负责制，本项目由何震同志负责组织实施，配备了项目管理人员，项目扶贫工作小组和产业扶贫项目监事会定期和不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2018 年 11 月 29 日桃江县农业局对使用财政资金部分项目进行了验收。

桃江县 2019 年度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扶贫项目实施情况（120 万元）：2019 年 7 月进行项目考察、调研，制定实施方案，签订帮扶、服务等有关协议；2019 年 9 月采购帮扶贫困人口全套环保型竹笋、蔬菜、豆制品、检测检验设备、包装设备等，对相应的就业贫困户进行相关培训；项目单位落实了法人负责制，本项目由何震同志负责组织实施，配备了项目管理人员，项目扶贫工作小组和产业扶贫项目监事会定期和不定期

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2019年11月29日桃江县农业局对使用财政资金部分项目进行了验收。

项目管理情况：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湖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农〔2012〕26号）《桃江县农业农村局、桃江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重点产业扶贫项目实施方案》（桃农联〔2019〕8号）文件精神，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制度》，以此规范项目的管理和执行。

该扶贫项目由县财政局和县农业局相关股室负责监督和管理，项目扶贫工作小组和产业扶贫项目监事会负责项目现场具体管理。共同对该扶贫项目的申报与立项、建设与管理、竣工验收、项目资金管理和实施程序的流程等方面进行管理和监督。项目的立项审批、建设与管理、竣工与验收以及实施程序和操作流程等方面基本上符合以上相关规定。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的目的在于通过对“桃江县2019年省级重点扶贫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衡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绩效”，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安排重点产业扶贫专项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桃江县财政局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与本事务所签订的《桃江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委托协议书》要求，桃江县财政局委托本事务所对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

### 1、前期准备。

我所抽调专人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方案，设计了相关表格，联系了相关部门和单位，确定了实施时间。

### 2、组织实施情况。

召开座谈会。组织项目单位、贫困人口代表召开座谈会，听取该项目有关情况介绍。

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相关政策文件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相关制度等资料；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立项、审批、验收等程序是否符合要求，项目支出是否合规，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挤占、截留、挪用等情况。

现场查看。按要求选取该项目进行实地查看，对该项目涉及两个乡镇的贫困户进行调查问卷共计 60 户。

### 3、分析评价

根据被评价单位报送的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基础数据表和评价指标及评分表，紧紧围绕 4 个一级指标：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四个方面，采用了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 6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

分层次、节次逐个进行评价，对共性指标主要是查阅相关资料、审查帐表进行评定；对个性指标采用座谈、走访、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分析评定。

#### 4、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得出绩效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沟通交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在合同约定截止时间前发送给桃江县财政局，根据桃江县财政局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反馈、征求意见、整改等材料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改，最终完成评价报告并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 （三）现场分析评价情况

1、桃江县 2018 年度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县级产业扶贫财政专项资金 20 万元涉及马迹塘镇亿阳仑村的 34 户 120 个贫困人口，2018 年贫困人口红利款项 2.16 万元（人均 180 元/年），文件规定实施单位将资金汇入马迹塘镇财政所专项资金管理专户，委托当地银行打卡支付给贫困人口。

本次绩效评价现场评价抽样马迹塘镇亿阳仑村，核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20 万元，占使用财政资金的 100.00%；通过马迹塘镇财政所专户打卡支付贫困人口 2.16 万元，欠付 0 元；抽查乡镇和村委 1 个，占比例 100%；抽查户数 12 户和贫困人口 42 人，抽查户数占比例 35.3%，抽查贫困人口 42 人占比例 35%；调查问卷随机抽查户数 12 份，调查问卷平均分数为 84.6 分。

2、桃江县 2019 年度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产业扶贫财政专项资金 120 万元（县级 20 万元和省级 100 万元），涉及马迹塘镇、武潭镇的 146 户 520 个贫困人口（县扶贫项目涉及 120 名、省级扶贫项目涉及 400 名），2019 年贫困人口红利款项 11.76 万元，其中：县级 2.16 万元（人均 180 元/年），省级 9.6 万元（人均 240 元/年），文件规定由实施单位将资金汇入马迹塘镇/武潭镇财政所专项资金管理专户，委托当地银行打卡支付给贫困人口。

本次绩效评价现场评价马迹塘镇和武潭镇 2 个乡镇，抽查乡镇占比例 100%；核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120 万元，占使用财政资金的 100%；马迹塘镇/武潭镇财政所专户 11.76 万元打卡支付贫困人口 11.76 万元（9.6 万元+2.16 万元），欠付 0 元；抽查户数 48 户，抽查户数占比例 32.88%；抽查贫困人口 168 人，抽查贫困人口占比例 32.31%；随机发放和收回调查问卷 48 份（涉及贫困人口 168）人，调查问卷平均分数为 88.99 分。

###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资金专项工作基本完成，项目产出、项目效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群众满意度绩效情况如下：

#### （一）项目产出情况

桃江县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完成预包装生产线 1 条（共计 36 个设备组成）。

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完成了新建竹笋两用林基地 1000 亩、改造竹笋基地 500 亩、新建笋榨 30 个、烘干设备 2 套、速冻线 1 条等设备设施的建设，土建工程建成品车间 850 平方米。桃江县农业农村局对财政投入资金进行了项目验收。

## （二）效率性

2018 年县级扶贫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始实施，项目建设 9 月份完成，当年实现扶贫人口分红；2019 年县级扶贫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开始实施，项目建设 3 月份完成，当年实现扶贫人口分红；2019 年省级扶贫项目于 2019 年 8 月开始实施，项目建设 10 月份完成，当年实现扶贫人口分红；目前保持了项目进度。

## （三）经济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推动了桃江县精准扶贫工作的开展，贫困人口得到应有的政策扶持。

2018 年度县级扶贫项目贫困人口红利支付 2.16 万元，贫困户年均保底分红人均 180 元发放到位，增加了贫困人口经济收入。

2019 年度县级扶贫项目贫困户人均年保底分红 180 元，120 名贫困人口红利 2.16 万元发放到位，村集体经济收入年增收 3-5 万元，同时带动了亿阳仑村笋竹基地发展。2019 年度省级扶贫项目贫困户人均保底分红 240 元，400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红利 9.6 万元发放到位，增加了贫困人口经济收入。

购买了速冻生产线，提高了加工效率；建成了 1200 立方米的冷库，保证库存商品的新鲜度，减少了霉烂变质从而降低了商品的成本；引进竹笋种植技术对竹农培训，引进新品种，采取一系列丰产栽培措施，提高了每亩的产量和竹笋的质量；亩产值由初期的 150 元每亩增长到 1340 元每亩，亩产新增产值 1190 元，年新增产值 59.5 万元；2019 年收购竹笋 180 万斤，2020 年收购竹笋 241 万斤、产值 517 万元。基地产量每亩 500 斤，比 2019 年增产 300 斤，比例同比增长 60%。

#### （四）社会效益

通过县级产业扶贫项目与省级产业扶贫项目一共帮扶 640 名贫困户，形成龙头带动、能人引领、项目辐射、产业发展的局面；增加项目地区贫困人口就业机会，解决部分贫困人员的就业问题带动贫困户的工作积极性，通过自己的劳动获取报酬脱贫，建立新的扶贫经济增长点，使产业扶贫政策深入人心，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 （五）生态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了水土流失，保护了当地的生态环境。

#### （六）可持续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引进了竹笋种植新技术、新品种；开展相关的技术培训和农业知识普及，加快脱贫步伐；对周边贫困地区具有较强的辐射示范带动作用，将有力促进项目地及周边

贫困地区的产业扶贫推广、项目扶贫方式不断发展和完善，帮助更多的贫困户实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 （七）群众满意度

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在马迹塘镇和武潭镇现场随机发放调查问卷，共发出和回收调查问卷 60 份，群众满意率 86.80%。

## 四、主要经验和做法

### （一）成立了项目产业扶贫组织，实行全程监管。

成立了项目扶贫工作小组，由该项目帮扶的贫困对象所在的马迹塘镇/武潭镇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和合作社负责该项目的人员组成，具体负责该项目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监管工作；成立了产业扶贫项目监事会，由马迹塘镇/武潭镇党委政府分管领导、项目地村委、合作社、村产业扶贫监督员和享受该项目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村对象组成。对该产业扶贫项目的实施和管理进行全程监督。

### （二）签订了帮扶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2018 年亿阳仑生态食品有限公司县级扶贫项目与马迹塘政府部门签订委托帮扶协议，同时与 120 户贫困户签订委托帮扶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按协议落实责任。

2019 年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县级扶贫项目与马迹塘政府部门签订委托帮扶协议，同时与 120 户贫困户签订委托帮扶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按协议落实责任。



2019年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省级重点扶贫项目与马迹塘、武潭政府部门签订委托帮扶协议，同时与400名建档立卡贫困户签订委托帮扶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按协议落实责任。

### （三）项目公开透明，接受公众的监督并按制度落实。

实施单位实行项目公开，阳光操作，公开透明，接受各级政府、上级部门、人民群众的监督；项目财政资金要求严格按制度专款专用，科学管理，规范操作，帮扶收益按制度的要求及时足额发放到贫困户手中。

### （四）上下联动全民参与。

始终坚持政府主导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扶贫济困方针，实行乡镇具体负责、部门挂钩协助、实施单位具体实施、领导干部联系帮扶的机制，组织和动员各级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带头参与扶贫开发事业，坚持抓好定点扶贫与对口扶贫工作，积极鼓励社会各界为扶贫开发事业献计献策，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产业扶贫的良好氛围。

### （五）产业扶贫有利条件较多。

桃江县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和竹笋资源；项目实施单位具有基地培育、竹笋加工、线上和线下销售的经验技术；政府相关部门的优惠政策引导；财政专项资金的扶持；产业链、周边地区的辐射发展，能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 1、会计核算不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有待加强。

除实施单位上缴到乡镇财政所发放贫困人口红利较规范外，单位本部在财务基础工作、核算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购置设备有合同和无发票，其他费用以收据和便条较多，财务资料部分无明细，报销手续部分不完善（无经手人、审批人），大部分设备款以现金支付。项目资金专账（台账或辅助账）有待规范。

### 2、财政资金扶贫红利分配方面的问题。

扶贫项目财政投入金额 140 万元（省级扶贫资金 100 万元、县级扶贫资金 40 万元），贫困人口 5 年实际红利  $240 \text{ 人} * 180 \text{ 元/年} * 5 \text{ 年} + 400 \text{ 人} * 240 \text{ 元} * 5 \text{ 年} = 69.6 \text{ 万元}$ ，占财政资金 140 万元的 49.71%。5 年后，实施单位与贫困户双方共同协商，愿合作的同股同利，风险共担；对于不原意合作的贫困户，实施单位应当进行股份回购，根据市场行情，采取溢价回购、等价回购或折价回购方式，其中折价回购不得低于 1500 元/人（省级 100 万元项目）或 1100 元/人（两个县级 20 万元项目），贫困户不再享有当地政府委托帮扶保本收益。我们认为：5 年后没有规定继续合作期限，农业产业项目一般 3-5 年生产周期，实施单位本身有一个成长与衰退期，无限期是不科学的；5 年后贫困户不原意合作，实施单位资金已投入，股份回购资金可能存在

支付风险；作为产业扶贫项目应重点考虑贫困人口前 5 年利益，前 5 年应适当增加扶贫资金红利分配比例。

### 3、加强项目的后续管理，关注项目的可持续性发展。

项目实施的当年能取得比较好的效果，但未提供项目的长效后续跟踪管理机制，不利于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产业扶贫专项资金项目使用机制，也不利于项目的可持续发展。

### 4、财政资金有限、投入与需求矛盾突出。

上级补助的财政扶贫资金有限，项目单位自身筹集资金的渠道比较单一、筹集资金难度较大，而项目的投入往往需要大笔资金，项目资金投入与需求矛盾突出，导致部分项目验收进度滞后。

5、扶贫产业发展、扶贫脱贫村档案管理及验收工作不完善；精准扶贫统计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有关建议

1、上级主管部门应督促各项目单位建立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各项目单位应严格要求执行财务制度，做到资料齐全、票据正规、手续齐全、支付规范、信息记录完整、财务核算账目清晰明了，对有条件的单位应配备专职财务人员。

2、确定固定红利期便于操作，加大扶贫资金分配比率。扶贫项目的实施主要目的是以当地特色产业的发展来带动当地贫困人口脱贫，帮助贫困人口就业；扶贫项目带动产业的同时应更

多考虑贫困人口利益，确定固定红利期，适当增加前5年扶贫资金红利分配比例。不重复补助同一实施单位，增加实施单位有利于扩大扶贫面。

3、加大项目的后续管理机制，关注项目的可持续发展。项目实施后应更多关注项目的可持续性，清晰地了解扶贫项目后续的动态及较为详细的情况，以便于考察和评价产业扶贫项目的长期经济效益，为更多的受益群体服务。

4、多方筹措项目资金，解决资金投入与需求的矛盾。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协调、整合各部门各种扶贫资金，金融机构应加大对扶贫项目的扶持力度，项目单位股东、员工筹集资金，加大扶贫投入开发力度，确保项目如质如量的完成。

5、严格审查和监督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的申请、分配和使用，严格把关贫困户资格。申请产业扶贫专项资金的申报主体应当保证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合法性，并提前对扶贫产业项目进行预测和科学规划，资金分配多考虑贫困户利益而不是公司利益，不得以虚报、冒领、伪造等手段骗取扶贫专项资金。对扶贫资金的发放应建立监督机制，保证扶贫资金的发放准确无误。对违法、违纪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6、加强扶贫产业发展、扶贫脱贫村项目档案管理，完善验收程序。各乡镇扶贫办应该加强扶贫产业发展、扶贫脱贫村项目实施的信息统计，以便为精准扶贫工作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 六、评价结论

根据《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 6 大项指标逐一进行评价打分，我们认为，项目支出基本合理、规范、有效，取得了良好的经济、社会、生态等效益。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综合评分为 83.3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良”。详见附表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后续工作计划：严格按与两个乡镇部门及贫困户签订的帮扶协议完成后续红利发放工作；有关部门加强后续监督管理工作。

#### 附件：

附件 1、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件 2、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附件 3、其他资料

益阳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1397373800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益阳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 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项目主管部门：桃江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等 2 个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目名称：桃江县 2019 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u>140</u>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u>2018</u> 年 <u>1</u> 月 <u>1</u> 日— <u>2019</u> 年 <u>12</u> 月 <u>31</u> 日										
一、项目资金来源							二、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三、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项目数量指标）										
小计	上年结转结余	上级拨款	县级财政拨款	项目经营收入	其他自筹	投物投劳折资	小计	投入不动产支出	购买设备或动产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购买商品和劳务支出	其他支出	每人每年收益比例（%）	实施年限（年）	新增速冻线（套）	新建竹笋两用基地（亩）	改造或新增厂房面积（平方）	每人每年收益金额（元）	新建笋用林基地面积（亩）	改造竹笋基地（亩）	购买烘干设备（套）	促进就业（人次）	帮扶贫困人口（人次）
806		100	40		666		580		580					12	≥5	1	1000	850	180/240	500	500	2	2057	640

注：完成项目数量指标是指完成项目的具体指标，单位为米、公里、平方米、亩、立方、件、个、头、次、人等等；“1--10”填写指标名称，如村级道路硬化，下栏填写指标数值，如 5 公里。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填报日期：2020 年 8 月 日

## 附件 2

# 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项目主管部门：桃江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桃江县亿阳仑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等 2 个单位 项目名称：桃江县 2019 年省级重点产业扶贫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绩效评分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20分)	立项规范性 (2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符合相关规定：0.5分，否：0分。	0.5	0.5	
				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完全符合相关要求 0.5分，基本符合 0.3分，不符合 0分。	0.5	0.3	
				3、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项目事前有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1分、没有 0分。	1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8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依据客观实际。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客观实际。	1、是否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1分，没有申报 0分。	1	1
					2、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分，否则 0分。	1	1
					3、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2分，有所相关 1分，不相关 0分。	2	2
					4、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2分，对事业发展有一定的影响 1分，否则 0分。	2	1
					5、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分，否则 0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是否清晰、细化、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绩效目标已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 2分，粗略 1分，没有细化 0分。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绩效评分
		(8分)	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化情况。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规定； 4、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指标值清晰可衡量2分，模糊1分，无法衡量0分。 符合政策要求2分，不符合0分。 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一部分相对应0.5分，无法对应0分。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否则0分。	2 2 1 1	2 2 1 1
投入 (20分)	资金落实 (2分)	资金到位率 (1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反映总体落实情况。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的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全额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按分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很高1分，比较高0.5，比率低0分。	1	1
		到位及时率 (1分)	及时到位资金的与到位资金的及时性，反映的及落实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到位及时或部分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按分分。	到位及时1分，部分到位及时0.5分，全部到位不及时。	1	1
过程 (30分)	项目管理 (15分)	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单位的是否健全，用项目管理的制度反映项目管理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单位已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1分否则0分。	1	1
				2、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否则0分。	1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项目执行的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1分、否则0分。	1	1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否则0分。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绩效评分
			情况。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归档 3 分、基本完善 2 分、不齐全 0 分。	3	2
				4、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3 分、部分落实到位 2 分,否则 0 分。	3	2
		项目质量 (5 分)	项目单位是否为实现项目质量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 分、否则 0 分	1	1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 分、否则 0 分。	1	1
				3 项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项目质量符合要求 1 分、基本符合要求 0.5 分,不符合 0 分。	1	0.5
		政策宣传	是否利用各种媒介进行公示宣传,包括室内与室外	利用媒介进行公示宣传、1 分、没有宣传 0 分。	1	1	
	项目的跟踪管理	平时是否对项目进行了跟踪管理	对项目进行跟踪管理 1 分、没有跟踪管理 0 分。	1	1		
	财务管理 (15 分)	财务制度 (2 分)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反映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已制定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财务制度 1 分、没有制定 0 分。	1	1
				2、制度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制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分、不符合 0 分。	1	1
	过程 (30 分)	财务管理 (15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是否规范,考核和反映	1、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资评审；	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资评审 1 分、没有按规定评审 0 分	1
2、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财务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否则 0 分	1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绩效评分
			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否则 0分。	1	1
				4、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支付管理的流程和要求；	资金的支付符合支付管理流程和要求 1分、否则 0分。	1	1
				5、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 2分、否则 0分。	2	2
				6、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2分、否则 0分。	2	2
				7、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2分、有个别以上情况 1分、否则 0分。	2	2
		财务监控 (3分)	是否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作的监控措施。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符合内控要求 1分、否则 0分	1	0
				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分、否则 0分。	1	0
				3、成本是否得到有效的控制，是否发生不必要的支出。	成本得到有效的控制，没有发生不必要的支 1分、否则 0分。	1	1
		产出 (10分)	项目产出 (10分)	计划完成率 (3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与计划产出数、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划完成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按比例计分。	计划完成率比率高 3分、一般 2分、低 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绩效评分
		完成及时率(2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按时完成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按时完成或未完成但不影响总进度的按满分，影响总进度的按比例扣分。	提前完成 2 分、有很小部分没有完成 1 分、全部没有完成 0 分。	2	1
产出(10分)	项目产出(10分)	质量达标率(3分)	项目完成的数量与实际产出数量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按比例计分。	质量达标高 3 分、质量达标一般 2 分、没有达标 0 分。	3	2
		成本节约率(2分)	项目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的比率，反映项目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降低成本的计满分，超过成本的根据实际情况扣 1—5 分	成本节约率高 2 分、一般 1 分、低 0 分。	2	2
效果(40分)	项目效益(40分)	经济效益(5分)	项目销售收入较往年提高的幅度。	贫困人口增加收入、部分村民增加就业收入、扶贫产品产量增加、销售收入提高、按时足额分红。	每项计 1 分	5	5
		社会效益(10分)	是否完成贫困人口受益人数，数量是否提高，贫困人口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贫困人口增加就业、部分村民增加就业、龙头带动项目辐射、产业发展、建立新的扶贫经济增长点、产业扶贫政策深入人心、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差 0 分；一般 5 分；较好 8；好 10 分；	10	8
		生态效益(5分)	环境改善明显，没有破坏生态环境。	减少水土流失、增加植被、无农药化肥污染、绿色环保生产、绿色产品。	每项计 1 分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绩效评分
		可持续影响(10分)	项目实施后，带动周边贫困人口脱贫持续性效果	设备质量、制度保障、后期管理、监督检查、环境生态、经济效益。	差 0 分；一般 5 分；较好 7；好 10 分；	10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的满意度。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满意。95%以上计满分，85%以上计 8 分，70%以上计 6 分，60%以上计 1 分，60%以下不计分。	走访、调查问卷、平均分 86.8 分	10	8
<b>总 分</b>						100	83.3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填报日期：2020 年 8 月 日